证券代码: 830990 证券简称: 鹏盾电商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上海鹏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傅瀛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(以下 简称"上海银行") 签订个人资产抵押担保合同,为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的 3,800 万元授信额 度提供抵押担保, 傅瀛及其妻子、傅炳荣及其妻子为该笔授信提供个人担保。

(二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12月21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 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:4票;反对票数:0票; 弃权票数: 0票。关联董事傅瀛、傅炳荣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-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 - 1. 自然人

姓名: 傅炳荣

住所: 上海市黄浦区威海路 168 弄 2 号 XX 室

2. 自然人

姓名: 陆琳萍

住所: 上海市黄浦区威海路 168 弄 2 号 XX 室

3. 自然人

姓名: 傅瀛

住所: 上海市黄浦区威海路 168 弄 2 号 XX 室

4. 自然人

姓名: 孙秀文

住所: 上海市黄浦区威海路 168 弄 2 号 XX 室

(二) 关联关系

- 1. 关联方傅炳荣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担任董事长职务,持有公司 20.81%的股份;
 - 2. 关联方陆琳萍系傅炳荣妻子,不在公司担任职务,不持有公司股份;
- 3. 关联方傅瀛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担任副董事长、总经理职务, 持有公司 30.85%的股份:
 - 4. 关联方孙秀文系傅瀛妻子,公司实际控制人,持有公司 2.14%的股份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,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傅瀛与上海银行签订抵押担保合同,以其名下预估价为 1,943 万元的住宅房产作为抵押担保,傅瀛及其妻子、傅炳荣及其妻子为该笔银行授信提供 个人担保,交易标的为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的 3,800 万元授信额度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贸易需要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发展,不存 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鹏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鹏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1 日